

##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500.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0881】
- 委托理财期限：2022 年 2 月 21 日-2022 年 5 月 26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定期存款）。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2021-023、2021-025）

####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二）资金来源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台和瑞祥投资有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0881】	1,500.00	1.30%-3.3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2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公司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审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0881】（机构客户）具体细节如下：

1、委托认购日：【2022】年【2】月【21】日

2、收益起算日：【2022】年【2】月【23】日

3、到期日：【2022】年【5】月【26】日

4、期限：【92】天

5、实际收益率：

（1）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始终大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3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曾经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3000%】（年率）。

（2）挂钩指标为【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取自 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欧元兑美元汇率】的报价。如果该报价因故无法取得，由银行遵照公正、审慎和尽责的原则进行确定。

(3) 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 14:00 彭博“BFIX”版面公布【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 BFIX 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4) 观察水平：基准值【-0.0085】。

(5) 基准日为【2022】年【2】月【23】日。

(6) 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2】年【2】月【23】日北京时间 15:00 至【2022】年【5】月【23】日北京时间 14:00。

(7) 产品收益计算基础为 ACT365。

#### 6、产品费用：

(1) 税费：本产品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产生以下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附加税、所得税等，上述应交税费（如有）由客户按实际发生自行申报及缴纳。

(2) 管理费：本产品无管理费。

7、认购资金币种：人民币 及金额：15,000,000.00元。

####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均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988.SH），是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962,982,351.07	1,062,746,325.56
负债总额	109,378,593.25	182,562,619.80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9,337,037.39	860,651,60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97,759.15	18,277,508.48

公司及子公司对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

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270,965,647.27 元，本次委托理财合计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5.54%。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7.18%，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 六、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3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定期存款）。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	2,000.00	2,000.00	19.32	0.00
2	银行理财	300.00	300.00	0.26	0.00
3	银行理财	300.00	300.00	2.58	0.00
4	银行理财	1,000.00	1,000.00	8.62	0.00
5	银行理财	2,000.00	2,000.00	17.85	0.00
6	银行理财	500.00	500.00	1.29	0.00
7	银行理财	1,500.00	1,500.00	12.75	0.00
8	银行理财	1,500.00	--	--	1,500.00

合计	9,100.00	7,600.00	62.67	1,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2.3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1.1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注 1]
总理财额度				10,000.00

注 1：本金额为总理财额度扣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定期存单余额 8,500.00 万元的金额。

特此公告。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3 日